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陳瑞芝  
電話：02-7736-5883  
電子信箱：a4852501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6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三)字第112012768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體育署函文、臺中市政府函文、臺中市政府公告、臺中市政府遙控無人機申請書 (A09000000E\_1120127686\_senddoc1\_Attach1.pdf、A09000000E\_1120127686\_senddoc1\_Attach2.pdf、A09000000E\_1120127686\_senddoc1\_Attach3.pdf、A09000000E\_1120127686\_senddoc1\_Attach4.odt)

主旨：檢送臺中市政府修正「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之區域、時間及其他管理事項」公告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部體育署112年12月21日臺教體署全(三)字第1120053022A號函轉臺中市政府112年12月15日府授交運字第1120365723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上開教育部體育署函文、臺中市政府函文及公告各1份。

正本：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、東海大學、逢甲大學、靜宜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亞洲大學

副本：

